

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18-040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及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北煤电集团”）将其质押的部分公司股票购回解质押，并将解质押的股份续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情况

2018年5月15日和2018年5月23日，皖北煤电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7712.08万股和7287.92万股股份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2018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皖北煤电集团已于2018年11月15日将上述质押的股票购回解质押。

二、控股股东本次质押具体情况

2018年11月16日，皖北煤电集团将2018年11月15日解质押的15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质押期限12个月，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皖北煤电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4961.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6%；皖北煤电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270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13%，占公司总股本的27.00%。

三、其他说明

皖北煤电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交易风险可控。此次股票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国资监管要求。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